

# 立法會

##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4)458/12-13(10)號文件

檔號：CB4/PL/ITB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3年3月11日舉行的會議

### 有關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股權變動的事宜的 背景資料簡介

#### 目的

本文件旨在提供有關香港數碼廣播有限公司(下稱"DBC")股權變動的事宜的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在過往的討論曾表達的意見和關注事項。

#### 背景

2. 2011年3月，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向DBC、新城廣播有限公司和鳳凰優悅廣播有限公司發出聲音廣播牌照，提供數碼聲音廣播服務。DBC的聲音廣播牌照要求該公司在正式啓播後，須提供7條每日24小時廣播的頻道(包括1條"大聲台"頻道、1條少數族裔頻道和兩條純音樂頻道；其餘3條頻道則可用作新聞財經頻道、悠閒生活頻道、社區頻道或音樂頻道)。

3. DBC在2011年8月開始試播。雖然媒體報道DBC的股東之間就向DBC進一步注資一事出現意見分歧，但該公司在2012年9月初向通訊事務管理局(下稱"通訊局")繳交為數約380萬元的年度牌照費，並在2012年9月21日正式啓播全部7條頻道。

4. DBC由2012年10月10日至15日期間停止服務，並由2012年10月21日起只限於播放音樂。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下稱"通訊辦")在2012年10月22日致函DBC的臨時接管人，提醒該公司需遵守牌照條款和《電訊條例》(第106章)的法例規定，

以及要求對方提供更多有關DBC廣播服務的詳情，以確定該公司履行牌照條款的情況。

5. 在2012年11月2日，DBC的臨時接管人向通訊局申請批准DBC由2012年10月21日起更改廣播安排，為期不超過60天。在2012年11月19日，通訊局宣布，經考慮DBC由2012年10月10日至15日停止廣播服務而造成違規的嚴重程度、性質和持續時間，以及DBC的陳述後，決定向DBC施加罰款港幣80,000元，此金額為通訊局向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第一次施加罰款可作的最高罰款額。

## 先前的討論

###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6.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在2012年10月26日及11月24日舉行兩次特別會議，跟進DBC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政府當局、通訊辦和DBC的代表，以及多名公眾人士出席會議。

7. 在2012年10月2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下稱"局長")表示在DBC要求下，曾於2012年9月26日就該公司的營運情況(包括股東之間就進一步投資方面的分歧)與其管理層會面。局長已向DBC的管理層清楚說明政府不適宜干預廣播公司的內部運作，亦不宜擔當商業調解員的角色以調解私人公司股東之間的分歧。香港的廣播規管制度向來尊重持牌機構的獨立運作及編輯自主。自行妥善處理內部事務是持牌機構的責任。儘管如此，通訊局作為法定規管機構，一直留意DBC的事態發展，監察該公司有否遵從牌照條款和《電訊條例》訂明的法例規定，並依法採取跟進行動。

8. 事務委員會察悉，DBC前台長鄭經翰先生受高等法院2012年9月27日發出的一項禁制令所約束而不准披露有關DBC的業務詳情。考慮到2012年10月20日在網上流傳據稱是DBC會議的聲音紀錄，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認為表面證據顯示，部分主要股東決定不再向DBC作進一步投資，是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政治干預的結果。這些委員不滿政府當局只把此事當作DBC的內部事宜看待。他們認為，調查DBC停止廣播服務的原因是符合公眾利益的做法。

9. 亦有部分事務委員會委員認為有關政治干預的傳言純屬揣測，因為DBC不但獲准在2011年8月試播聲音廣播服務，而且在批評政府方面亦未受到限制。這些委員亦關注到，立法會就有關DBC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展開調查會對DBC的主要股東之間的法律訴訟造成妨害。

10. 陳偉業議員就立法會委任專責委員會調查有關DBC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動議一項議案。該議案獲事務委員會通過。事務委員會在2012年11月2日把委任專責委員會的建議提交內務委員會考慮。

11. 在2012年11月24日的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事務委員會聽取公眾人士對有關DBC停止廣播服務的事宜的意見。鑒於事務委員會提出委任專責委員會的建議不獲內務委員會支持，大部分出席會議的公眾人士促請政府當局協助DBC恢復廣播。事務委員會委員亦促請政府當局調解主要股東之間的糾紛。

#### 立法會會議

12. 在2012年12月5日的立法會會議上，陳偉業議員動議一項"委任專責委員會"的議案，就DBC停止廣播服務及有關事宜展開調查。該議案已被否決。

#### **最近發展**

13. 通訊局在2013年1月28日批准DBC的股權結構變動申請。通訊局表示，DBC在2013年1月10日向通訊局申請，批准鄭經翰先生、何國輝先生及夏佳理先生所持有DBC的40%股份擬議全數轉讓予黃楚標先生。DBC表示其股東之間的財務糾紛是導致DBC廣播服務自2012年10月起中斷或停止的原因，交易完成後，有關糾紛便會解決。此外，DBC會由2013年1月28日上午7時起全面復播。

14. 至於DBC由2012年10月21日晚上11時30分至2013年1月11日上午11時中斷或停止廣播服務違反牌照條款，通訊局決定向DBC施加罰款港幣20萬元，此金額為通訊局向聲音廣播持牌機構第二次施加罰款可作的最高罰款額。

## 最新情況

15. 政府當局將於2013年3月11日舉行的下次會議向委員簡介DBC的股權變動。

## 相關文件

16. 相關文件一覽表連同有關文件的超連結載於  
[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_ad.htm](http://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itb/papers/itb_ad.htm)。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4  
2013年3月5日